

证券代码：002247

股票简称：帝龙新材

公告编号：2014—087

## 浙江帝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公 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帝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14年12月25日以书面、传真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14年12月3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3人，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3人。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一、会议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《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》。

经审核，公司本次对部分募集资金项目进行延期，有利于保障募集资金的使用安全与效率，符合公司实际发展需要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内容及程序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》等相关规定。同意对《新增年产10,500吨装饰纸技改项目》、《新增年产2,800万平米地板膜项目》、《新增年产5,600吨装饰纸、85万张高性能装饰板项目》、《装饰复合新材料项目（第二期）》的建设时间进行延期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帝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4年12月31日